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兰州黄河，证券代码：000929）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3月5日、3月8日和3月9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5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动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临）-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亏损 2900 万元—3200 万元，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将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披露，目前正处于报告编制期间。截至目前，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